**《绍兴古城书圣故里片区及中兴北路两侧城市设计和重点区域工程提升概念方案设计》设计项目**

**采**

**购**

**文**

**件**

|  |  |
| --- | --- |
| 项目编号： | YCDL2022-02-0005 |
| 采购单位： | 绍兴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办公室 |
| 采购代理机构： | 浙江卓宏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监督单位： | 绍兴市越城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
| 绍兴市越城区财政局 |

2022年02月

**目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1](#_Toc7516824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_Toc75168249)

[一、前附表 4](#_Toc75168250)

[二、采购文件 5](#_Toc75168251)

[三、投标文件 7](#_Toc75168252)

[四、协商 9](#_Toc75168253)

[五、合同签订及履约 12](#_Toc7516825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4](#_Toc75168255)

[一、服务清单及要求 14](#_Toc75168256)

[二、商务要求 17](#_Toc75168257)

[第四章 拟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 18](#_Toc75168258)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21](#_Toc75168259)

[第六章 询问、质疑及投诉 40](#_Toc75168260)

[一、供应商询问 40](#_Toc75168261)

[二、供应商质疑 40](#_Toc75168262)

[三、供应商投诉 41](#_Toc75168263)

# 第一章 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规定，浙江卓宏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受绍兴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办公室**（采购人）**委托，就下列项目进行 单一来源采购 **（采购方式）**，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项目编号：**YCDL2022-02-0005
2. **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代理**采购类别：**服务
3. **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标段编号** | **标段名称** | **预算金额或上限价**  **（单位：人民币元）** |
| 01 | 《绍兴古城书圣故里片区及中兴北路两侧城市设计和重点区域工程提升概念方案设计》设计项目 | ￥13600000 |

**四、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

**五、本项目资格条件：**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供应商资格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4．特定资格条件：**

供应商须具备城乡规划编制资质及工程设计综合甲级；或城乡规划编制资质及建筑行业设计甲级及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或城乡规划编制资质及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

**六、资格审查方式：**

1.资格后审。

**七、采购文件获取方式及时间**：

1.采购文件获取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

2.采购文件获取地址：浙江政府采购云平台（以下简称“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http://zcy.gov.cn/)。获取采购文件后不参加投标的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书面说明。

3.提示：

（1）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未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参与协商。（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牵头人须获取采购文件）

（2）**需登陆政采云平台后在交易系统内获取，只网站下载采购文件不视为获取。**

（3）采购文件售价：免费。

**八、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供应商应于2022年02月23日 09：30 时整以前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逾期上传则投标无效。**本项目实行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特别提示：预留充足时间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建议提前一天，供应商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前处于加密状态）。**

**九、开标时间及地点**：同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现场开标室：绍兴市越城区延安东路660号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越城区分中心 333 室。

**十、投标保证金：**无。

**十一、本项目采购公告期限：**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一个工作日。

**十二、质疑和投诉：**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的数据电文形式，在政采云系统内向采购机构提出**在线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详见采购文件第六章。**

**十三、特别提醒：**

**1.请投标供应商务必认真学习网上相关培训课程。电子化交易准备工作详见**[**http://www.sxyc.gov.cn/art/2019/9/11/art\_1559761\_38044415.html**](http://www.sxyc.gov.cn/art/2019/9/11/art_1559761_38044415.html) **《关于做好政府采购项目电子化交易准备工作的通知》。**

**2、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

**3、CA申领需要时间，请各潜在投标供应商及时办理和绑定。**

**4、电子交易技术咨询：400-881-7190。**

**十四、联系方式：**

1.采购人：绍兴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办公室，联系人：陈 军，联系电话：0575-85127351。

2.采购代理机构：浙江卓宏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人：金 星，联系电话：13575505027。

**十五、供应商入驻：**

参与绍兴市越城区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必须入驻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接受采购机构的诚信管理和评价，并接受财政部门的监督管理。供应商可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进行入驻申请，按规定审核后，登记加入“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越城区内企业入驻咨询电话：0575-89116928；非越城区内企业入驻详询当地集中采购机构；浙江省外企业入驻咨询电话：400-881-7190。**

**供应商入驻操作指南：**

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m2eqWwBFdiHxlNd\_otq/w3Cd3GwBFdiHxlNd-BRD

（无需提交纸质资料现场审核）

绍兴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办公室

浙江卓宏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 18 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前附表

| 序号 | 内　　　　容 |
| --- | --- |
| 1 | **项目名称**：《绍兴古城书圣故里片区及中兴北路两侧城市设计和重点区域工程提升概念方案设计》设计项目 |
| 2 |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45天。如采购人认为必要，可延长至总计最长不超过60天。 |
| 3 | **是否提供样品：**否 |
| 4 | **是否组织现场踏勘：**否 |
| 5 | **是否演示：**否 |
| 6 | **投标文件份数：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准备备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份**。**鉴于本次采购为电子交易，本采购文件中要求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材料原件、复印件等均只需提供相应扫描件或图片，不作纸质资料核验，如有前后不一致，以此为准。** |
| 7 | **履约保证金及缴退方式：**履约保证金为中标额的2.5%，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交纳履约保证金给采购人，项目验收完成后退还（不计息）；中标人不履行与采购人订立的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当对采购人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 8 | **分包与转包**：本项目 不得 分包与转包。 |
| 9 | **采购代理服务费：**  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1. 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总金额作为服务费的计算基数，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的36％收取。   收费标准：中标金额在100万以下部分为1.5％，100万-500万部分为0.8％，500万-1000万部分为0.45％。1000万-5000万部分为0.25％。  （2）中标服务费的交纳方式：  用银行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付款方式直接交纳中标服务费。  公司名称：浙江卓宏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绍兴稽山支行  账号：19505101040008167  （3）中标服务费的交纳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交纳。 |
| 10 | 解释：凡涉及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机构。 |
| 11 | 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的，本项目将重新组织采购，原成交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并报采购监督部门依法处理。 |

## 二、采购文件

**1. 采购文件效力**

1.1本采购文件适用于本次所述项目的协商、定标、验收、合同签订及履约、付款等全过程（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2**供应商对本采购文件如有异议，均应在法定时间内提出质疑或投诉，否则即被视为认可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

**2、名词定义**

2.1“**采购代理机构**”：集中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为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越城区分中心，分散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为社会中介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按照与采购人签订的采购代理合同约定行使采购活动组织等事宜。

2.2“**采购机构**”：采购人及其采购代理机构。

2.3 “**产品**”系指供方按采购文件规定，经合法途径取得的，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产品、保险、税金、安装、施工、调试、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2.4 “**服务**”系指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5 “**供应商**”指已经按采购公告要求获取采购文件的投标供应商。“**潜在供应商**”指未按采购公告要求获取采购文件的投标供应商。

2.6 “**授权代表**”即“**供应商代表**”，指受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办理本项目投标、质疑投诉、合同签订等整个采购活动的被授权委托人。授权代表应当为投标供应商供应商（包括授权供应商）的在职职工或退休返聘职工。**个体工商户参与投标的，经营者等同于法定代表人**。

2.7“**实质性响应条款**”：供应商必须响应的条款，未响应的作无效投标处理。在本采购文件中，实质性响应条款前标注“★”符号。

2.8“**供应商公章**”指供应商法定名称章（或其电子签章）。

2.9“**投标有效期**”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一个适当时间，投标有效期内需完成开评标以及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事宜。

**3、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

**3.1采购国产**

**除采购文件明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外，集中采购目录内或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产品应当提供本国生产的产品，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采购进口产品的，不得限制潜在国产的同类产品参与投标。

**3.2节能环保政策**

投标产品若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请提供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证书发布平台的投标产品认证证书查询截图；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详见《市场监督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第16号）；证书发布平台详见《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本次采购的货物有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供应商须提供获得节能产品认证的货物，并按上款要求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规定网站证书查询截图，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4.1采购人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补充、变更的，或者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规定时间内，采购人需要对采购文件进行补充或修改的，采购机构将会通过政采云平台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出，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下载。更正公告中没有注明更改投标截止时间的视为截止时间不变。更正公告作为采购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有约束力。

4.2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更正公告要求修改投标文件，采购人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以更正公告的形式通过上述途径通知供应商。

**5、参考品牌**

本采购文件如涉及各类品牌、型号，则所述品牌、型号是结合实际现有情况的推荐性参考方案，供应商也可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推荐性能相当或高于、服务条款相等或高于、符合采购人实际业务需求其他同档次优质品牌的产品，进行方案优化。

## 三、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的语言**

1.1投标文件以及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专业术语和外文证明材料除外。

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本项目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2.1“资格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1投标声明函；

2.1.2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2.1.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个体工商户需经营者参与投标，不得授权）（格式见第五章)；需附上由社保机构出具的该授权代表的社保证明（**格式详见第六章附件**）；

2.1.4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

2.1.5 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2.1.5.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

2.1.5.2最近一期财务状况报告；

2.1.5.3依法缴纳税收材料（完税凭证或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

2.1.5.4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材料（缴纳凭证或人社部门出具的证明）；

2.1.5.5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材料：企业资质证书。

**注：“资格文件”需按采购文件格式填写，且逐页盖章（CA签章），2.1.4-2.1.5均为原件彩色扫描件或图片，否则资格审核不通过。无需提供纸质资格审查资料。**

**2.2“商务和技术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2.1项目明细清单；

2.2.2技术响应表（供应商在技术响应表中，应对采购需求中的各项技术规范要求进行答复、说明和解释，正偏离的需详细说明缘由。如果供应商在技术响应表中注明无偏离或正偏离，评标结束后、签订采购合同前又认为其实际产品与服务与采购需求不一致的，视为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了实质性修改，其投标将被追认为无效，采购机构将把这一情况报送采购监管部门。）；

2.2.3商务响应表（需对采购文件中付款方式、供货期限等商务要求进行逐一答复、说明和解释，正偏离的需详细说明）；

2.2.4项目实施方案；

2.2.5项目实施人员清单；

2.2.6类似业绩一览表（附业绩证明材料）；（如有）

2.2.7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情况表（如有）（采购清单中有国家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的，必须填写相关对应内容，否则视为未提供节能产品）（附证明材料）。

2.2.8优惠条件及其他额外承诺；

2.2.9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材料，如供应商简介等，格式自拟。

**注：“商务和技术文件”可在采购文件格式的基础上适当调整，以使内容更加完备。供应商自有的各类证书、业绩等证明材料均为原件彩色扫描件或图片（标段内另有规定的除外），并加盖供应商CA签章。无需提供纸质证明材料核验。**

**2.3“报价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3.1开标一览表（**必须且按采购文件第五章规定格式填写，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3.2关于报价的其他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注：上述“商务和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按本采购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附件”的要求签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未有规定的供应商视情签章。**

1. **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3.1电子投标文件，按“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utm=a0017.1b5152f3.cl12.1.6a74a560d9dd11e9943b71555d71591e）及本采购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上传，未按“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客户端）制作将无法上传和解密。**

**3.2投标文件须为PDF格式文档。**

**3.3投标文件需做好“标书关联”（即设置关联点），未设置关联点而导致失分或无效投标处理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3.4供应商需在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同时，准备备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以便在上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后启用备份加密投标文件。备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在解密失败后发送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代理机构上传。**

**3.5个体工商户参与投标的，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处由个体工商户经营者签署（盖章）。**

**友情提醒：在生成加密电子标书过程中，花费时间较长，预计需要10-20分钟时间，请供应商耐心等待，不要关闭投标客户端。**

**4．投标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通过替换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形式以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和修改，补充和修改将以投标截止时间后的最终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准，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不接受其他途径的补充和修改。

**5.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5.1投标文件有效期详见前附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撤销或更换投标文件。

5.2投标有效期内未完成开评标及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采购人需与供应商书面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5.3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5.4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6.投标文件的保密**

6.1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在解密前处于保密状态。

6.2解密成功后，“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各自处于数据隔离状态，各部分信息只有在相关环节评审或协商时可见，不受解密影响。

## 四、协商

**1．协商出席**

**1.1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个体工商户经营者需准时通过“政采云平台”在线参加协商，否则将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无法在线协商等。**

**1.2投标供应商自主选择是否出席现场协商会议，但除电子交易技术指导外，现场不接受任何与投标有关的资料。**

**2．协商程序**

协商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2.1主持人宣布协商会议开始，介绍到会单位和人员。

2.2组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个体工商户经营者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视情）。

2.3采购代理机构通过政采云平台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登记的手机号发出解密指令，供应商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解密指令发出后1个小时内。解密成功的，备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若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上传备份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并解密。

**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和解密投标文件的需为同一把CA。解密时间截止后仍未解密成功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放弃投标。**

2.4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对“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内容进行评审、协商。

2.5投标人在限定时间内进行一次最终承诺报价（不得高于初次报价）（视情）。

注：协商期间的询标、澄清、承诺、多轮报价都将在政采云平台上进行。

2.6单一来源采购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3.单一来源采购小组的组成**

3.1单一来源采购小组由采购单位**视项目需要**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组建，允许仅由采购单位工作人员组成。参与本项目进口、单一来源论证和咨询工作的专家不得参与协商活动。

**4.报价修正规则**

4.1“报价文件”中的报价错误可以通过协商修正，最终承诺报价为成交价。

**5．无效投标的情形**

投标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5.1供应商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资格文件的，视为供应商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5.2授权代表非投标单位正式职工的（以社保证明为准，如授权代表为离退休返聘人员的，需提供退休证明及单位聘用证明）；

5.3个体工商户投标，但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身份证明与营业执照中的经营者不一致的；

5.4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与项目不符或内容严重不全的；

**5.5投标文件制作出现如下情况：**

5.5.1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制作“资格文件”的；

5.5.2报价一经涂改，未在涂改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者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5.5.3关键信息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或前后不一致或实质性负偏离等，经单一来源采购小组认定属于重大偏差或实质性不响应，且在协商过程中无法补充承诺或澄清的；

5.5.4未按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5.6投标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7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包括单价限价等采购文件规定的各类限价）的；

5.8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但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5.9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节）：

5.9.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资质证书；

5.9.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5.9.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项目实施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5.9.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5.9.5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5.10供应商违反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

5.11违反法律、法规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6.成交规则：**

6.1单一来源采购小组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7.定标及成交公告**

7.1采购人在协商结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确定成交供应商。

7.2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人确认成交供应商后2个工作日内发布成交公告。成交公告与采购公告发布网址一致。成交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7.3成交公告发布网址为：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和越城区人民政府网站 http://www.sxyc.gov.cn/col/col1559777/index.html公共资源交易板块。

**8.成交通知书的申领**

8.1本项目采用的**电子版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中登陆后领取（社会中介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项目另行规定）。

8.2成交通知书在成交公告发布的同时发出。

8.3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8.4成交通知书的领取不妨碍相关质疑投诉的提出和处置，成交结果在法定情形内允许改变。在处理完针对成交结果的质疑或投诉前，原则上不签订采购合同。**

**9、中止电子交易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经采购监督部门同意后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9.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完成采购活动的；

9.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9.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9.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9.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情形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应当重新采购。

## 五、合同签订及履约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质疑、投诉处理等原因导致签订合同延误的除外），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不得向对方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3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需在投标有效期内签订采购合同。投标有效期允许延长，但需征得成交供应商同意。

**2．履约保证金**

2.1采购合同签订的同时，成交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2.2供应商在履行完合同约定事项后，采购人应及时退还履约保证金。采购人验收不合格的，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2.3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不得拒收。

2.4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合同金额的2.5%。

**3．合同备案**

**3.1成交供应商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原件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存档。**

**4.履约验收**

4.1采购人自行组织或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进行履约验收，出具验收书，存档备查。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2服务类项目，可以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结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工程类项目应当按照行业管理部门规定的标准、方法和内容进行验收。

4.3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4.4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4.5 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4.6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 履约检查**

采购机构将联合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不定期对合同的履约情况进行检查，发现未按合同规定进行履约的，有弄虚作假，偷工减料，以次充好、服务不达标等情形，达不到国家、行业有关标准和采购文件规定或有违采购合同的，一经查实，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给予相应处罚。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一、服务清单及要求

**1、项目名称：**《绍兴古城书圣故里片区及中兴北路两侧城市设计和重点区域工程提升概念方案设计》设计项目

**2、规划范围：**

城市设计范围：书圣故里片区，北至环城北路、东至中兴路、南至胜利路、西至解放北路区域；中兴北路片区，中兴北路（环城北路至人民路口段）两侧沿线建筑区域。

重点区域工程提升概念方案设计范围：重点区域建筑方案设计，解放北路（蔡元培广场—古城北入口）东侧区域和中兴北路（环城北路—胜利路段）东侧沿线区域；重点地段景观方案设计，中兴北路（环城北路—人民路口段）两侧沿线区域。

《绍兴古城书圣故里片区及中心北路两侧城市设计》规划范围约80.31公顷；重点区域建筑方案设计范围约9.26公顷，现状总建筑面积约19.32万平方米；重点地段景观方案设计范围约11.04公顷。具体范围详见附件一。

规划、设计范围可根据实际研究需求进行适当拓展，服务单位应无条件响应。

**3、设计深度和成果要求：**

《绍兴古城书圣故里片区及中心北路两侧城市设计》为详细规划阶段城市设计：包括书圣故里历史街区及其周边地区的功能与空间景观提升设计方案、中兴北路沿线及其周边地区的功能与空间景观提升设计方案、开放空间与步行系统设计方案、建筑形态及建筑风貌控制指引等内容，直接指导地块规划设计条件下达和空间精细化设计的具体导则。

《重点区域工程提升概念方案设计》需做到详细的方案设计深度，可指导后续建筑设计扩初及施工图深化。

重点区域建筑方案设计：根据古城整体格局、风貌的要求和片区城市设计及业态利用的需求，综合分析片区现状建筑的体量、高度、立面、风貌等方面不足，对重点区域建筑改造提升进行具体的方案设计。设计内容包括：设计范围内的建筑形态、建筑空间组合方案，总平面布置图、建筑体量、建筑形态、建筑风格、建筑色彩等详细方案设计，形成对建筑风貌改造与立面整治的设计引导方案，体现古城文化特征与城市的独特形象。

重点地段景观方案设计：根据片区城市设计，对中兴路道路断面优化后沿线景观主题、序列、空间特征进行塑造，形成景观方案设计。设计内容重点包括设计范围内的景观形态方案，重塑景观整体空间格局，综合考虑场地平面布局、竖向关系组织、交通组织及景观视廊等，结合两侧建筑风貌进行沿线绿化景观和公共空间设计，明确软景布局的空间关系及软景效果意向，确定场地景观亮点形式（喷泉、水景、雕塑等），提出公共空间的铺装、材质、色彩的控制要求和设计意向，明确街道照明方式和重点照明区域并提出设计意向，合理布局公共艺术设施、城市家具并提出设计意向等。

附件一：规划设计范围图



## 二、商务要求

**2.1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2个月内完成总体规划框架编制并提交初步方案，经采购人审核通过后，深化规划设计方案，2个月内提交中期方案成果，经采购人审核通过后征集部门意见并组织专家评审。专家评审通过后1个月内提交完整的方案及规划文本，报市政府研究并进行社会公示，吸纳社会公示意见修改完善后形成终稿。

**2.2技术培训**

/

**2.3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的30％，初步方案成果经采购人审核通过后支付至合同价的50%；中期成果经采购人审核并结合部门、专家意见修改完善后付至合同价的80％，提交规划最终成果后付清剩余部分设计费用。

**2.4数量调整**

采购人保留在签约时微调部分方案及定购设备数量和服务的权力，供应商应对系统方案中设备和服务明细报价，按投标单价不变的前提下进行调整，双方不得拒绝。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10%且不高于分散采购限额标准。

如遇本次采购没有涉及的设备或服务时，由成交供应商提供申请，采购人确认后实施。

**2.5验收**

验收按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国家无验收规范标准的按双方合同规定的要求）进行。

采购人保留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或相关技术专家参与验收的权利。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 第四章 拟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

**（合同按采购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制定，以下仅为部分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

确认书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 （填写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关于项目编号为的（标段名称）项目的政府采购交易结果，签署本合同。

1. **服务内容及标准**

（按采购采购需求及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填写）

1. **服务价格**

（有服务分项的，需报分项价格和总价）

**三、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项目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2、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五、转包或分包**

不允许转包。

允许分包部分： （若有则详细表述，且需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表述一致，不得实质性变更） 。

如乙方将项目转包或将不允许分包部分进行了分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质保期和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 元。[履约保证金交至采购人处，在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满（ ）个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七、项目服务期限及实施地点**

1.服务期限：

2.实施地点：

**八、付款**

付款方式：

**九、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要求**

本次项目采购所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建议按《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文件要求执行。

**十、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验收项目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项目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项目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5.解除合同应按《浙江省合同管理办法》向财政备案。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5.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地址：

开户行：

开户账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投标文件制作请按照本采购文件“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第三部分“投标文件”的规定制作，有关格式附件如下：

**附件1：资格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段编号：

资

格

文

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地 址：

日 期：

**附件2：资格文件目录**

目 录

1.投标声明函 ………………………………………………………………（页码）

2.联合体协议书（如有）…………………………………………………（页码）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页码）

4.授权代表社保证明………………………………………………………（页码）

5.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页码）

6.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6.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页码）

6.2财务状况报告（最近一期） ………………………………………（页码）

6.3依法缴纳税收材料 …………………………………………………（页码）

6.4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材料………………………………………（页码）

6.5特定资格条件的有关证明材料：企业资质证书…………………（页码）

**注：以上文件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制作，投标供应商根据内容做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关联点设置。**

**附件3：投标声明函**

致 （填写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名称） ：

我方 （填写供应商全称；联合体投标的写全部联合体成员） 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填写采购项目名称）（采购编号： ）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同意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

2.若我方中标，承诺按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履行责任和义务。

3.**我方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也没有因违反《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被列入“黑名单”和正在处罚有效期的情况。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我方投标文件中填列的技术参数、配置、服务、数量等相关内容都是真实、准确的。保证在本次项目中所提供的资料全部真实和合法。同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且合法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5.我方保证所供货物质量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和标准，达到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

6.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45天。若延长投标有效期，需经我方同意。

7.我方对所投产品、方案、技术、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和处置权，并对涉及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侵权行为指控负责，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我方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归采购人所有。

8.我方承诺若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愿接受依法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供应商(盖章)：　　　　　　　　　　　　　　　　　　　　日期：

**附件4：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联合体协议书**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 （填写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组织实施的 （填写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为 （填写项目编号） 的采购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 各方一致决定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
2. 以 （填写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为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包括但不仅限于投标、配合处理质疑投诉等一切和采购活动相关的事宜。

三、联合体各方对投标响应文件及开标过程中的各种书面承诺、澄清等均予以认可，对联合投标各方均产生约束力。

四、如果中标，联合投标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共同履行对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标段（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均被视为无效投标。

六、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甲方：… 乙方：…

…

七、联合体各方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承担的合同金额和比例分别为：

甲方：… 乙方：…

…

八、本协议签约各方各持一份，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  |
| --- | --- |
| 甲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乙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填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

我 （姓名） 系 （供应商或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 为授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及编号） 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认可并承担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全称（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友情提示：1、请仔细核对身份证号码，若填写错误，作无效投标处理。**

**2、联合体投标的，需提供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附件6：授权代表社保证明**

制作说明：

**1.社保证明出具时间不得早于投标截止时间前2个月；**

2.如该授权代表为离退休返聘人员的，需提供退休证明及单位聘用证明;

3.如由第三方代理社保事项的，则需提供加盖供应商及代理方公章的社保代理协议等证明材料。

**附件7：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

制作说明：

1. 提供身份证原件正反两面的彩色图片，内容清晰可辨，加盖单位CA签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联合体投标的，提供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需为联合体牵头人单位在职职工。
3. 个体工商户参与投标的提供经营者本人的身份证。

**附件8：商务和技术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段编号：

商

务

和

技

术

文

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地 址：

日期：

**附件9：商务和技术文件目录**

目 录

1.项目明细清单……………………………………………………………（页码）

2.技术响应表………………………………………………………………（页码）

3.商务响应表………………………………………………………………（页码）

4.项目实施方案……………………………………………………………（页码）

5.项目实施人员清单………………………………………………………（页码）

6.类似业绩一览表（附业绩证明材料）（如有）…………………………（页码）

7、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情况表（如有）……………………………（页码）

8.优惠条件及其他额外承诺………………………………………………（页码）

9.其他商务技术（资信）文件或说明……………………………………（页码）

注：以上文件投标供应商可以在本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范本基础上适当微调，使得内容更加完备。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时做好关联点设置。

**附件10：项目明细清单**

**项目明细清单**

供应商全称（公章）： 标段编号：

服务部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服务人员  数量 | 服务时间 |
| 1 |  |  |  |
| 2 |  |  |  |
| … |  |  |  |

货物部分（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规格  型号 | 单位及  数量 | 性能及指标 | 产地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内容完整的情况下，对上表进行细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1：技术响应表**

**技 术 响 应 表**

供应商全称（公章）：

标段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部分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采购文件  要求 | 投标响应文件  响应情况 | 偏离  情况 |
| 1 | （服务项一） | （服务内容） |  |  |
| 2 | （服务质量要求） |  |  |
| 3 | （服务人员） |  |  |
| 4 | （投入设备） |  |  |
| … | … |  |  |
| … | （服务项二，如有） | … |  |  |
| … | … | … |  |  |
| 货物部分（如有）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采购文件  要求 | 投标响应文件  响应情况 | 偏离  情况 |
| … | … | … |  |  |

注：1、供应商应对照采购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若正偏离的，需详细说明或提供证明材料。

2、“采购文件要求”一列按采购需求中的“服务清单及要求”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2：商务响应表**

**商 务 响 应 表**

供应商全称（公章）：

标段编号：

|  |  |  |  |
| --- | --- | --- | --- |
| 类别 | 采购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 | 偏离情况 |
| 付款方式 |  |  |  |
| 服务期限 |  |  |  |
| … |  |  |  |
| … |  |  |  |

注：1、供应商应对照采购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若正偏离的，需详细说明或提供证明材料。

2、“类别”一栏按采购文件第三章中商务要求的分类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3：项目实施人员清单**

**项目实施人员清单**

供应商全称（公章）：

标段编号：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专业技术  资格 | 本项目工作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4：类似业绩一览表（如有）**

**类似业绩一览表**

供应商全称（公章）：

标段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人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  金额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 验收报告  （有/无）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备注：请在此表后附上类似业绩的合同、验收报告原件扫描件或彩色图片（如有）。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5：（如有）**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节能产品 | 产品名称 | 品牌型号 | 制造商 | 节能认证  证书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1、本表的产品名称、品牌型号、制造商应与《开标一览表》、《项目明细清单》中的相应产品一致。核心产品即采购需求中采购人标注的核心产品。

2、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的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具体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二部分“采购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特别提示：供应商务必仔细阅读采购文件“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中关于无效投标的内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

日 期：

**附件16：报价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段编号：

报

价

文

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地 址：

日 期：

**附件17：报价文件目录**

目 录

1、开标一览表 ……………………………………………………………（页码）

2、关于报价的其他说明（如有，自拟）…………………………………（页码）

**附件18：**

**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地址：

项目编号： 标段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项目或其他报价项** | | | **单价**  **（人民币元）** | **数量** | **小计金额**  **（人民币元）**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 | |  | **大写：** | | | | |
|  | **小写：** | | | |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2.采购人不接受2个(含)以上的报价或方案，若供应商在此表中有2个（含）以上的报价或方案，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有关本项目的招投标及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投标报价。

**4、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在成交公告中公布成交供应商的《开标一览表》，接受社会监督。**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六章 询问、质疑及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第94号令）、《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财库〔2007〕1号)和《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浙财采监[2012]18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政府采购供应商可以依法提出询问、质疑和投诉。

## 一、供应商询问

1.1供应商对采购文件、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需要解释的，在政采云系统内可以向采购机构提出在线询问（加盖单位CA章），采购机构将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2采购机构一般通过与询问相同的形式答复。

## 二、供应商质疑

**2.1质疑有效期：**

供应商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的数据电文形式（**不接受扫描件、复印件或图片**），在政采云系统内向采购机构提出在线质疑：

（1）采购公告中的资格条件、获取采购文件时间设定等不符合有关规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质疑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

（2）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但采购文件在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后获得的，应当自采购公告截止之日起计算，且应当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提出。

（3）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4）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包括公示、预公告、结果更正公告等）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5）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供新的事实或证据的除外。

**2.2质疑主体的有效性：**

2.2.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2.2质疑人应当与质疑事项存在利害关系,不得提出“自杀式质疑”。

**2.3质疑的答复**

采购机构将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采购机构视情以变更公告等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质疑的撤回**

供应商可以通过政采云系统撤回已经被受理的质疑书。

## 三、供应商投诉

**3.1投诉有效期**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监督部门提起投诉。

**特别提醒：质疑是投诉的前置程序，供应商必须先质疑后投诉。**

**3.2投诉内容**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投诉书需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法律依据；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授权代表（联系人）：联系电话：

邮箱：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标段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请求1：

请求2：

……

**本公司承诺接受数据电文形式的质疑答复，视为书面答复。**

授权代表签字(签章)： 供应商签章：

日期：